

# 招租公告

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要求，因雁峰公园南门停车场（含临街门面 14 间）合同到期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租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出租场地基本情况和租赁期限

（一）本次公开招租场地为：雁峰公园南门停车场（坐落于蒸阳南路“旺鸣轩”雁峰店对面），场地范围包括：1 个停车场（机动车位 28 个，非机动车位 50 个）和 14 间临街门面（面积约 506 平方米）。

（二）本次公开招租场地租赁期限为五年，自移交之日算起。

## 二、出租办法、出租方式、竞租对象、出租低价和保证金

（一）出租办法：停车场和临街门面分开招租。

（二）出租方式：投标采取暗标形式，当场揭标，最高价者中标。

（三）竞租对象：

1. 竞租人为境内企业法人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组织、个体工商户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。

2. 竞租人还具备以下条件：（1）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；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。

（四）年租金低价：

（1）停车场标底价：6.18 万元/年；

（2）临街门面标底价：14 万元/年。

（五）竞价保证金：报名时停车场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 万元；临

街门面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7 万元（单位开具银行保函，个人开具个人资信证明）。

### 三、 报名时间、地点和方法

（一） 报名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6 日—6 月 20 日（5 个工作日）

（二） 报名地点：雁峰公园管理科保卫部

（三） 报名办法：

1. 竞租人按照规定的日期及地点向招租方报名。

2. 竞租人可到招租方查阅招租文件，若有疑问，应在报名前向招租方咨询。一旦报名，视为无异议。

3. 竞租人报名时应向招租方提供以下材料：（1）填写清楚、完整竞租报名表格。（2）法人、其他组织、个体工商户应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，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及其复印件。（3）委托他人代理的，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、代理人身份证及其复印件。

4. 报名时单位需提交银行开具的银行保函，个人需提交开具的资信证明，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下午六时前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### 四、 现场竞价时间、地点

竞价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4 日上午 10 时（如有变动，另行通知）

竞价地点：雁峰公园管理科会议室

联系人：全先生      13875786493

衡阳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

2025 年 6 月 13 日